

意犹未尽

## 谒季子庙

冯如文

从南京返沪的路上,我们在丹阳停留了一圈,丹阳以眼镜驰名,若说到游处,当地人介绍,季子庙或可一观。春秋时吴国公子季札,三次让出国君之位,德行闻于天下,他受封于延陵一带,季子庙便是后人纪念他的祠庙。

驱车向西南,出城后十几分钟路程,便到了延陵镇九里村村口。简易售票棚的大爷给我们指了路:向前两百米便能达到目的地。

一路闲步,见到香火缭绕的崇福寺和在建的仿古街道,还有一片小巧而葱茏的湖心岛,环绕着簇新的曲栏,看来当地致力于打造出一个旅游景区。

与之形成对比的,是季子庙的冷清和古旧。深灰的墙,剥落的红柱,它似乎经历了多年的风霜,习惯了寂寞;飞檐陡峭,鹤尾森然,又昭示着它的威严和尊崇。

进门后是石路铺成的前殿,路面坑洼,形状不均匀,留存着原来的味道。两边依旧是涂漆剥落的单面长廊,廊下堆放着许多功德碑,刻着捐资的乡人。

过殿,映入眼帘的是季子庙的灵魂建筑:十字碑亭。亭子是重建的,碑却颇有来历。相传季子辞世后,孔子非常感慨,提笔为他写了“呜呼有吴延陵君子之墓”十个字,被刻在墓碑上。由今人书写,内容是北宋哲宗敕封季子为嘉贤大帝、南宋宁宗封其为昭德侯的原文。碑亭之后便是正殿,供奉着季子的塑像。正殿建筑悬有两块匾额,一块为“道法自

然”,一块为“至德重光”,后者大有深意。季子三次让国,其实吴国的祖先泰伯,也有让国与贤的美德。当初周人的首领周公曾父有三子:长子泰伯、次子仲雍和幼子季历。季历的儿子是姬昌(后来的周文王),古公想传位给季历,以便将来传给姬昌。作为正统继承人的泰伯看出父君的意思,便与仲雍一起离开,来到勾吴建国开疆。所以《论语》中孔子说道:“泰伯,其可謂至德也已矣。三以天下让,民无得而称焉。”匾额中的“至德”应源出于此。

然而泰伯让国,是因为姬昌贤能。季子既然贤能,是否应该让国呢?季子是吴王第四子,吴王想直接传位给他,他推辞。吴王去世,长兄诸樊让位,季子拒绝。诸樊继位后,特地改父死子继为兄终弟及,希望将来能名正言顺传位给四弟。待三位兄长相继去世,请季子继位时,季子又推辞,还索性归隐。于是三哥夷昧的儿子僚继位,孰料诸樊之子光不服气,杀僚取而代之,这便是阖闾。再之后的故事,大家都比较熟悉了,阖闾传位夫差,越王勾践灭吴。回顾历史,让人唏嘘。季子辞让,起初是觉得于礼不合;待到合礼了,可能又有违本心。换作周游列国的孔子,他多想有一个能实现政治理想、实施仁政的机会。无论当时的百姓还是后世的人们,都希望国家有一位贤人主政,可季子还是坚守了他朴素纯粹的思想与与世无争的心思。也难怪,另一块匾额为“道法自然”。

由此季子在古代与孔子一同享有了“圣人”的美誉,为士大夫所推崇。然而在文人笔下,还有一则关于季子“挂剑”的典故,被频频运用于诗词中。有一次季子奉命出使,经过徐国,国君看中了季子的佩剑,但没有说出口。季子看出徐君的心思,忖度佩剑是礼仪之一,自己还有出使任务在身,不方便赠与。待季子出使归来,徐君已歿,季子便解剑挂在他墓边的树上。别人问季子为何如此,季子说:“我当时没有赠与,心里却已许诺了

他,岂会因为他的过世而违背心中的承诺呢?”后来“挂剑”在文人笔下,成为忆友、重诺的象征:“碑传门客建,剑是故人留”(沈佺期《秦州薛都督挽词》);“延陵有宝剑,价重千黄金”(李白《陈情赠友人》);“远书来责订金诺,拙咏聊酬挂剑心”(刘克庄《寄题上饶方氏野堂》)……今天在季子庙外立有一新造的塑像,雕的是季子捧剑,诉说的便是这个故事。没有说出口的承诺,季子尚且遵守兑现,反观今天的人际,有许多出口甚至成文的约定,成了泛泛空言。

在我看来,季子这个故事,除了守诺,还包含着另一层意思:君子成人之美。“君子”这个词,现在已用得宽泛,早前却是特定的称谓,在《论语》里指,有位之人,或指有德之人。季子为一国公子,是“有位”之人;让位有公德,挂剑有私德,可谓“有德”。无论从哪方面来看,季子都堪称君子的典范。

经村民指点,我们踏着绿茵来到湖边,那里有一处“九里沸泉”。据介绍,从前季子庙前有一百来口沸井,千百年来井水沸腾不止,入夜后更能听到如同音乐一样的泉沸声。由此延伸出了一个传说:九里是一块龙地,沸泉是龙之气,颇有灵气,用此井水洗手洗脸,可以消灾得福。目前保留了六口井,三清三油,旁边有一个玻璃柜,陈列着各个井里取出来的水样,颜色各异,据说味道也各异。靠近井口,可以看见水波翻涌,浊者如泥,清者鉴影,相隔不过几步,却各具景象。南朝梁陈之际的张正见在《行经季子庙》的诗中便写到:“野藤藤沸井,山雨湿苔碑。”足见沸井历史久远,旁边石刻“天下奇观”四字,亦是实至名归。

即将离去时,当地人告诉我们,这里是吴姓的发源之地,不要看现在冷清,每年有很多吴氏宗亲赶来祭拜。确实,虽说这里景点不大,但蕴涵的历史文化却很厚重。不需要宏伟的大殿,不需要喧嚣的供奉,庙堂和民间对季子的敬仰绵延了一代又一代。

修一新,前来用餐的居民,满面春风,络绎不绝。四周氤氲着兴奋、喜庆的气息。

食堂内两个洁白的洗手池首先吸引了我们的眼球,还有洗手液、擦手纸和手部消毒机呢,这些设施是以前所有就餐过的食堂都无法比拟的。

一群志愿者正在忙前忙后,引导老人们排队办卡、洗手、取餐、就坐,尽力为老人们营造出舒适的就餐环境。我和老伴洗了手,拿了餐盘,前往点菜。

与传统按份收费方式不同,小食堂采取以量计费的方法,在每种菜品前都设置有智能称重设备。这可是第一回见识到,算得上“高科技”呢!这样一来,老人们可以自由选择爱吃的菜,吃多少买多少,既满足多元选择的需求,又能做到“光盘”不浪费。

小食堂的菜单里,红烧肉甘香软烂;卤鸡腿咸香适中;虾仁炖豆腐鲜香清淡;芥菜双菇羹既鲜浓,又解腻……看来,小食堂充分考虑了老年人牙口不好、饮食偏淡的特点,力求荤素均衡、整体清淡、软糯易嚼。

小食堂每天都推出14道家常美食,站在宽大的电子屏菜单前,逐一探寻今天推出了哪些菜品,心情有一点兴奋,也有一点期待……这种感觉,与儿时,走进食堂查看菜单时的感觉还真有几分相像呢。

小食堂还有一个很好听的名字:“长馨睦邻小厨”。



茅檐低小,溪上青青草。(云南) 孙瑜

生活故事

## 生日的习惯

陈祖金文

记不清自己曾过多少次生日,只记得以往生日绝大多数都是在家里过的,而今年的生日,却是在千里之外的他乡异地的,我著名的旅游景区九华山的岸香酒店过的,着实让我意外和惊喜,也着实温馨。

在儿和儿媳特意安排下,我们一家5口人前往安徽合肥和九华山旅游。联系住宿、办理车票、安排接送站等,一切妥办后我们便登上北上的高铁,踏上了“带着父母去旅游”的征途。经过3个多小时风驰电掣的行驶,高铁于傍晚正点到达合肥站。安排好住宿,用完晚餐,我们便到合肥市步行街逛逛,只见步行街灯火辉煌,游人熙熙攘攘,沿街两边的商店尤其是饮食店人声鼎沸。

第二天上午,我们到安徽名人馆和渡江战役纪念馆参观。讲解员重点介绍了安徽历史上的名人轶事及特色文化风采。源远流长的历史文化,造就了许多出类拔萃的安徽名人。通过参观和导游介绍,大开了我们的眼界。

下午3点,车把我们一家送往200公里外的九华山。出市区上高速公路,一路都比较顺利。临近九华山脚,突遇雷阵雨,顷刻间瓢泼大雨倾泄而下,5米之外什么也看不清,车子不得不慢行,不得不打开双跳灯。好在时间不长,约莫20分钟后雨过天晴,不一会儿便上九华山的盘山公路。近7点钟终于安全抵达九华山岸香酒店,放下行李,简单洗漱后便到餐厅用餐。

晚餐要比中餐略丰盛些,还上了些红酒和白酒。由于当天是我生日,已经三年滴酒未沾的我,被老伴特许喝少许红酒。晚餐接近尾声时,突然餐厅的灯光变暗了,只见孙子和一位服务人员从门口外,小心翼翼地捧着一个大蛋糕,一边唱着《生日快乐》英语歌,一边慢慢走到我面前,让我许个愿,然后和我一起吹灭蜡烛。这还

没有结束,厨师又送上一大碗长寿面和一个煎鸡蛋,我把它分成若干小碗,每人都吃上寿面。整个晚餐持续了一个小时多,这是我平生唯一一次在他乡异地过的最温馨、最愉快、最难忘的生日,给我留下极深刻的记忆。

记得小时候在老家过生日,那时物资极为匮乏,连年的灾害,一日三餐连饭都吃不饱,哪还能过什么生日呢。不过,即使再穷,即使物资再匮乏,母亲绝对不会忘记每个子女的生日。过生日那一天,母亲在饭碗里打上两个鸡蛋,与饭一起蒸熟后让生日的孩子吃,吃完两个鸡蛋,就算过了一个生日。长大后我从军远离家乡,远离父母,一段时期内再也没过生日了,渐渐地生日都淡忘了,只是填写表格时需填写出生日期时,才想起某月某日是自己的生日。

随着社会和经济的不断发展,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,越来越重视生日。在部队,政治部门十分关心每位官兵的生日,把它纳入日常政治思想工作的一部分来做,在每位官兵生日时,都要送上蛋糕券,带上一封热情洋溢的慰问信。

再后来,结婚成家,有了自己的孩子,那是绝对不会忘记给孩子过生日的,一周岁,二周岁,直至10周岁。在这之后,才想起自己两口子的生日,一家三口人,无论是谁过生日,都要加几道菜,喝几盅小酒,以示庆祝。

如今一家三代五口人,更加重视家庭成员的生日,把生日作为全家人聚集的良机,无论哪位成员过生日,订蛋糕、吃长寿面、唱生日歌、许愿、吹蜡烛,那是必不可少的规定项目。这样开心、舒心的日子,不知不觉间也成为了我们的习惯。

文苑投稿邮箱:  
zfk@yptimes.cn, 欢迎投稿

一餐一食

## 食堂印象

吴国煊文

我对食堂有好感。最初,始于儿时的一次体验。

那年头,正值三年困难时期,家家户户的餐桌上都是清汤寡水,每次饭后,总好像意犹未尽,没有吃饱。

某日中午,母亲拿出几张饭菜票,让我到开张不久的离家很近的一个“居民食堂”去尝试一下,当时,街道试办过一批居民食堂。这是生平第一次上食堂,我兴冲冲去了。打菜的正是一位我认识的邻家阿姨,笑容可掬。出乎意料的是,菜单中居然有葱烤鲫鱼,这可是那个年代难得的美味佳肴。虽然鲫鱼很小,是“迷你型”的。但它鲜美的滋味,还有阿姨的笑容,“食堂”这个概念,在幼小的脑海里扎下了根,是一个很好的第一印象。

到了中学,学业繁忙。中午的就餐问题显得尤为重要。如果回家吃午饭,路远、人累,还浪费时间。学校提供蒸饭服务,但是蒸饭每天要准备米、菜,已经装满书簿的书包里又要添一个大饭盒,觉得麻烦了一点。如此,最佳选择就是在学校食堂搭伙。可惜学校食堂也人满为患,我等了一年,才算办妥了搭伙手续。

此后,我每到一单位,特别关

注的就是它的食堂。每个食堂都会给我留下一些难忘的记忆。

农场食堂,最好的菜肴非红烧肉莫属。走在收工的路上,就能闻到食堂飘出的肉香。一角三分一份的红烧肉,大致有比麻将牌小一点的五六块小肉,带着鲜美的肉汤汁,盖在亮晶晶的米饭上,捧起饭碗,一天的疲惫烟消云散。

上大学时,文革刚刚结束,物资仍然匮乏。上师大的食堂,居然有夜宵,有茶叶蛋可卖。这让我喜出望外。紧张的夜自修期间,我总要挤出时间,赶到食堂去一次。稍晚一步,茶叶蛋就要售罄,这当然是常有的事情。

后来到教育学院工作。它的食堂在三号楼底楼。让我印象深刻的是,在二楼一度办起了“雅座”,有为数不多的几种“小锅菜”供选择。每当一客“水晶虾仁炒蛋”或“菠萝咕咾肉”搭在一台简易的升降机上,缓缓地由底楼升上来。我的心里也随之涌起一阵感慨:到底是教育学院,比基层学校的食堂强!

退休后,与食堂就渐渐疏远了。配合老伴,操弄三餐,成了每天的必修课。不善厨艺的我,有时,难免又想起食堂的种种好处来。

没想到,七月初,家门口的“小食堂”开始运营了。这是街道落实《杨浦区老年人助餐服务水平提升行动方案》的成果,专门为60岁以上的老人开办的。

我和老伴得到消息,赶紧前往体验尝鲜。小食堂的用餐场地装